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经审批的担保总额度超过了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担保风险可控，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吴通控股”）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众广告”）的下属子公司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新蜂”）、苏州力众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力众”）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互众广告为其下属子公司广州新蜂、苏州力众提供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担保。上述担保指数字营销业务中媒体端对广州新蜂、苏州力众提供的信用额度支持而发生的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子公司互众广告内部履行相应审议程序，无需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近日，互众广告及广州新蜂、苏州力众与广东今日头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今日头条”）签署了《保证合同》，互众广告为广州新蜂、苏州力众应当履行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推广费用的支付等）向广东今日头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限额为 17,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庆亿街1号1106C单元（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王炼

注册资本：肆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4月16日

营业期限：2018年4月1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业；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安全信息咨询；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群众参与的文艺类演出、比赛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策划；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公司礼仪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软件服务；技术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通信系统工程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服务；软件批发；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卫星通信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通信工程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之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21.12.31	2022.09.30
资产总额	18,016.62	16,550.77

负债总额	22,266.74	20,644.54
净资产	-4,250.11	-4,093.76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07,503.00	62,030.15
净利润	508.77	156.35

注：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苏州力众传媒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苏州力众传媒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苏州市漕湖街道春兴路 59 号

法定代表人：王炼

注册资本：5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9 年 2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2 月 22 日至 2049 年 2 月 21 日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网络技术、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之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21.12.31	2022.09.30
----	------------	------------

资产总额	9,631.71	4,988.99
负债总额	6,511.65	1,602.17
净资产	3,120.05	3,386.82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20,206.96	2,356.77
净利润	-628.09	266.77

注：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甲方：广东今日头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2、债务人/乙方：广州新蜂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力众传媒有限公司
- 3、保证人/丙方：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王炼
- 4、担保最高限额：17,000 万元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数据推广费用；滞纳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因乙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而应承担的全部费用和应赔偿的全部损失；手续费等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或保全保险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等）；以及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的所有其他费用和款项（统称“被担保债务”）。

7、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3）年止。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3）年。若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该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3）年。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的保证期间均为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3）年。

四、本次担保事项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担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为满足其下属子公司广州新蜂、苏州力

众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而提供的担保，可使广州新蜂、苏州力众获得在一定额度和期限内的付款账期，无需全额预付款项，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其业务的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公司作为被担保对象经营状况稳定，此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经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130,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6,752.10 万元，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48%，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